

破题知识产权向现实生产力转化

“2012年至2021年,国家知识产权局累计授权发明专利395.3万件,年均增长13.8%,累计注册商标3556.3万件,年均增长25.5%。”10月9日,国家知识产权局召开“知识产权这十年”专题新闻发布会,国家知识产权局党组成员、副局长胡文辉亮出了十年来知识产权事业成绩单。随着知识产权法律制度不断完善,“放管服”改革不断深入,知识产权推动优化营商环境、激励创新创造等领域发展更加有力,知识产权不断向现实生产力转化,带来社会经济效益。



数字领域专利占比快速提高

胡文辉指出,截至2022年9月,我国发明专利有效量为408.1万件,其中中国内(不含港澳台)发明专利有效量为315.4万件,有效商标注册4152.3万件,累计批准地理标志产品2495个,核准地理标志作为集体商标、证明商标注册6992件,集成电路布图设计累计发证5.9万件。300多万件有效发明专利有哪些特点?国家知识产权局战略规划司司长葛树表示,具体来看,呈现有效发明专利实现量质齐升,企业创新主体地位进一步巩固,数字技术领域专利所占比重快速提高三个特点。

“截至2022年7月,国内拥有有效发明专利的企业达到32.6万家,拥有有效发明专利208.6万件,占国内总量的68.5%,目前,我国拥有有效发明专利的企业数量主要聚集在龙头企业和高新技术企业。截至2022年7月,我

国有15.6万家高新技术企业拥有133.9万件有效发明专利,占国内企业发明专利有效量的64.2%。”葛树说。

此外,按照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划分的35个技术领域统计,截至2022年7月,发明专利有效量排名前三的领域依次是计算机技术领域,为28.4万件,所占比重为9.3%、测量领域(为23.5万件,占7.7%)和数字通信领域(为21万件,占6.9%)。数字技术领域占比提高。

同时,我国在世界知识产权组织最新发布的《全球创新指数报告》中的排名由2012年的第34位上升到2022年的第11位,连续十年稳步提升,位居中高收入经济体之首。世界五大科技集群中,中国独占2席,科技创新更加活跃。

北京观韬中茂律师事务所执行合伙人、知识产权业务委员会主任李洪江认为,知识产权制度的本质是通过保护产权形成激励机制,为权利人提供持久的创新动力。知识产权制度通过赋予创新者以产权,禁止他人未经

授权使用其创新成果,从而为技术创新提供内在的激励机制和动力源泉。

“保护知识产权能够促进技术进步和原始创新活动,中国知识产权制度的建立健全,极大地激励了科技人员的创造和创新活动,促进了全国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的建设和蓬勃发展,为科研成果转化为生产力架设了桥梁、提供了保障,推动了各产业领域技术进步和国民经济的可持续发展。”李洪江说。

立法+打击为知产护航

知识产权事业的发展离不开知识产权保护力度的加强。胡文辉指出,十年来,知识产权法律制度不断完善,保护力度不断增强,“放管服”改革不断深入。

民法典确立了依法保护知识产权的重大法律原则。专利法、商标法、著作权法完成新一轮修改,建立了国际上最高标准的惩罚性

赔偿制度。国家知识产权局与最高人民法院建立在线诉调对接机制,与最高人民检察院联合印发《强化知识产权协同保护的若干意见》,与司法部联合开展专利侵权纠纷行政裁决规范化建设试点工作,与市场监管总局联合开展知识产权保护专项行动,统筹推进严保护、大保护、快保护、同保护各项工作。

据了解,知识产权保护社会满意度从2012年的63.69分提升至2021年的80.61分,提高了17分,进步巨大。

李洪江认为,近年来,我国通过立法加大知识产权保护力度。一方面,扩大知识产权保护范围,细化保护规定,延长保护期限。例如2013年修改商标法,扩大受保护的商标标志范围,明确可以申请注册声音商标;2020年修改专利法,明确局部外观设计受法律保护。

另一方面,加大对侵犯知识产权行为的打击力度,完善证据规则,为权利人维权提供法律支撑。修改后的专利法、商标法、著作权法对侵权行为规定了1-5倍的惩罚性赔偿;将法定赔偿数额上限提高到500万元;为解决“举证难”问题,明确法院可以责令侵权人提供与侵权行为相关的账簿、资料等,不提供的将承担不利后果等等。

“通过立法还能促进知识产权的实施运用。如2020年修改专利法,完善职务发明制度,新增单位可以依法处置职务发明相关权利、国家鼓励被授予专利权的单位实行产权激励的规定,进一步鼓励发明创造,促进推广应用,让科技创新造福社会。修改后的专利法还新增专利开放许可制度,鼓励专利权人向社会开放专利权,促进供需对接和专利实施,更好实现专利价值。”李洪江说。

市场化运营机制持续完善

知识产权转化运用是一项系统工程,与科技、产业、财政、金融、贸易等各方面关系密切。国家知识产权局知识产权运用促进司司长雷筱云介绍,在畅通流转方面,遵循知识产

权制度规律和市场规律,不断深化知识产权权益分配改革,推动创设专利开放许可制度,激发知识产权转化内生动力。着力构建知识产权运营体系,支持建设33个知识产权运营平台(中心),联合财政部在37个重点城市开展知识产权运营服务体系建设和支持16个省份实施专利转化专项计划,不断完善知识产权市场化运营机制。

在金融赋能方面,国家知识产权局联合财政部支持设立20只知识产权运营基金,与证监会指导沪深两地交易所成功发行67单知识产权证券化产品。

“十年来,专利商标质押融资规模达到1.3万亿元,其中,2021年质押融资金额达到3098亿元,是2012年的8.7倍,服务企业数量为十年前的10.6倍;知识产权保险累计为超过2.5万家企业提供了超过1000亿元的风险保障,知识产权金融服务实体经济广度深度显著拓展。”雷筱云介绍。

以北京为例,中国技术交易所(北京知识产权交易中心)董事长郭书贵告诉北京商报记者,今年以来,中技所完成成果转化、知识产权交易、科技企业金融、技术合同登记项目6000余项,成交额超过1500亿元,同比增长110%。

“我们还启动了知识产权证券化的新业务探索,帮助企业融资。2021年4月,我们推出了北京市首支专利许可知识产权证券化储架产品,总规模10亿元,并发行第一期专项计划,成功为海淀区15家科技企业融资3.37亿元,目前正在进行的第二期计划落实企业融资2亿元左右。同时,中技所还在开展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服务。”郭书贵介绍。

“当今世界正经历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大数据、人工智能、基因技术等新领域、新业态日新月异,网上购物、智慧医疗、在线教育等蓬勃发展,知识产权工作必须及时回应时代课题,作出制度安排,更好满足发展需要。”胡文辉说。

北京商报记者 方彬楠 实习记者 袁泽睿

X 西街观察 Xijie observation

国庆档不能只有队友没有对手

陶凡

假期结束,电影国庆档正式收官。数据显示,今年全国总票房达14.96亿元,其中主旋律影片《万里归途》破10亿元夺冠。

国庆档一向被赋予高期待,但今年市场行情仿佛并不高。仔细分析,七部片子中除了真实事件改编的主旋律题材,就剩下一部喜剧和三部亲子动画了。

《万里归途》一枝独秀,自在意料之中。今年主旋律题材中其他两部则大同小异,确实不能怪观众打不起精神,而剩下几部动画电影并不出彩,成了名副其实的“配菜”。

即便是影片自身的表现,如果对标过往国庆档顶流,票房同样走了下坡路。俗话说,遇强则强,当对手们“带不动”的时候,想一马当先也会越来越难。

从什么时候开始,国庆档和主旋律成了固定搭配,在市场上找到正确的“打开方式”之后,每年国庆档一直由主旋律影片霸屏。

熟悉的配方,熟悉的味道。无论是《万里归途》中讲述的外交官与撤侨故事,还是我和我的祖国、“我的家乡”中普通百姓与祖国家乡命运息息相关的故事,这些影片视听表现绝佳,情感真挚流露自然,叙事手法高度商业化,更容易勾起个体的生命与情感体验,成为新主流电影的典范。

但从什么时候开始,它们的队友

越来越多,越来越弱,而对手却越来越少。今年国庆档《平凡英雄》《钢铁意志》虽然也有主旋律元素加持,但反响平平,票房表现惨淡。

以往国庆档都有一枝独秀的存在,但不乏并驾齐驱的身影。十多年前的《建国大业》伴有强劲的“风声”,后来《我和我的祖国》身边有“中国机长”。

新主流电影占据了国庆档绝对位置之外,总有多样化、多品种、多类型的电影与之并肩,观众们不会感觉单调,更不会觉得无聊。

无论是国庆档,还是春节档,任何一个重要档期,都不应有无故的缺席。任何题材的影片只有在正常的市场里才有意义。

一种类型,一种声音,只会让彼此都归于平淡,甚至沦为平庸。观众期待的电影市场应该是丰富的、包容的,赋有探索精神的。正如主旋律电影讲好故事的探索,它总会被看见,而其他题材也如此。

中国电影市场商业化的成功,无非是用更多的供给满足了消费者的口味。在琳琅满目的电影橱窗中,无论是历史传奇,还是魔幻色彩,亦或是成人动画,每一种类型,每一种风格,都对准了观众不一样的市场需求。

遗憾的是,这是一个观影多元化需求被忽略的国庆档《万里归途》是一部好电影,但不能是唯一一部。

北京政务服务禁用语拟写进规范

次要材料欠缺可“容缺受理”

《规范》征求意见稿对政务服务综合窗口人员提出了“首问负责”“一次性告知”“限时办结”“容缺受理”“告知承诺”等多项要求。

首问负责,即服务对象在办理线下或线上政务服务事项时,首位接待或受理的综合窗口人员应承担引导或解答、转交、督办责任。不属于职责范围的事项,首问责任人应主动说明情况,并告知或引导服务对象到相关承办窗口或部门咨询办理。即使不属于中心职责范围,首问责任人也应尽可能帮忙寻找相关承办部门并告知承办事项部门地址。

一次性告知,即综合窗口人员应当向服务对象履行一次性告知义务。包括一次性告知办理事项法定条件、申请材料、法定程序、承诺时限等相关信息。对申请材料不齐全或者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应当场或5个工作日内一次性告知服务对象需要补齐的全部内容。

限时办结,即对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有明确办理时限规定的事项,综合窗口人员应按照规定时限受理,相关承办部门在承诺时限内对申请事项作出决定,不应以任何理由自行延长审批时限,依法可延长审批时限的,应按程序办理。对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没有时限规定的事项,综合窗口人员应依据相关承办部门承诺办理时限,能够缩短办理时限可当场办结的,应即时受理。

容缺受理,即服务对象在办理政务服务事项时,主要申请材料齐全且符合法定形式,次要申请材料有欠缺或存在瑕疵但不影响实质性审核的,经服务对象作出相应书面承诺后,窗口可先行受理。

告知承诺,即实行告知承诺的政务服务事项,服务对象在办理相关事项时,综合窗口人员以告知承诺书形式将法律法规中规定的办事材料一次性告知服务对象,服务对象书面承诺已经符合告知的条件、标准、要求,愿意承担不实承诺的法律责任,综合窗口人员应依据告知承诺书承诺受理相关事项。

部分用语列为服务禁忌

《规范》征求意见稿对政务服务综合窗口人员的礼仪也进行了明确。例如,服务人员应精神饱满,站姿挺拔、坐姿端庄、行姿稳健,举止文雅大方,动作规范得体,做到来有迎声、问有答声、走有送声;应语调柔和、口齿清楚、条理清晰、言简意赅、用语文明,使用普通话;应使用先生/女士等尊称;应使用“请”“您好”“谢谢”“对不起”“再见”等文明用语。

值得关注的是《规范》征求意见稿还专门列出了综合窗口人员的一系列服务禁忌。

例如,在服务过程中,综合窗口人员禁止用工作时间网购、炒股、打游戏、浏览视频、网上聊天、拨打私人电话以及做其他与工作无关的事情;禁止与服务对象发生争吵;交接文件资料时禁止出现“丢、扔、抛、甩”等行为。

服务过程中禁止使用“不清楚”“急什么,没看我正忙着吗”“怎么不说清楚”“我不是说过了吗”“有牌子,自己看清楚再来”“你看不懂汉字吗”以及其他有损窗口形象的用语。

对综合窗口人员的政务服务全过程应进行实时监督。公众参与政务服务“好差评”、现场巡查、服务对象监督、满意度调查、电子监察等监督方式,都可以纳入监督考核结果。监督情况应通过“表扬台”“曝光台”等形式反馈。北京商报综合报道

应能分析“办不成事”原因

《规范》征求意见稿明确对政务服务综合窗口人员的服务礼仪、服务流程、监督考核等一系列能力提出了相应的规范要求。

政务服务综合窗口人员包括综合引导人员、综合咨询人员、综合受理人员、综合出件人员,政务服务综合窗口人员实行轮岗制。例如,综合引导人员要协助自助服务设备使用;综合咨询人员要记录、上报服务对象反映的意见和建议和投诉;综合受理人员要及时跟进事项办理进度;综合出件人员要接收审批部门移交的证照、文件等,通知服务对象领取或告知服务对象从网上查询结果。

政务服务综合窗口人员应提供延时、无障碍、适老等便利化政务服务,为特殊人群提供优先服务。

同时,还应及时总结服务经验,并能够发现、记录未能成功受理、成功审批或群众多次来大厅未能解决问题等有关情景,分析、查找“办不成事”的具体原因,在改进工作不足、推进信息共享、优化审批流程和提高服务效率等方面提出意见建议。